

財務委員會進展報告

元朗區議會財務委員會(財委會)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日舉行二零一二年度第五次會議，會上討論要點如下：

巡視元朗區議會撥款資助的活動

2． 委員巡視了五項獲元朗區議會撥款資助的活動，包括一項舞蹈訓導班、一項歌唱訓練班、一項瑜伽訓練班和兩項探訪長者活動，上述活動均於巡視當日順利舉行。

未能如期舉行的文康社活動報告(截至 2012 年 7 月 6 日止)

3． 截至上述日期，有四項活動(撥款額合共 33,340 元)沒有如期舉行。委員認為雖然活動康 57 的申請機構於原訂舉辦日期後才向財委會提出取消活動，但由於是次活動是受颱風影響而被臨時取消，故此經討論後，建議發出提示信予上述申請機構，提醒他們須根據《撥款守則》的規定，即使因緊急情況而未能遵照《撥款守則》所定指引的規定提交更改活動的資料，也必須事前或最遲在取消活動當日以書面通知秘書處及給予合理解釋。

2012 至 2013 年度元朗區議會財政狀況(截至 2012 年 7 月 6 日止)

4． 截至上述日期，二零一二至二零一三年度的區議會撥款承擔總額約為 2,102 萬元，實際總支出則約為 1,116 萬元。

元朗區防火委員會的撥款申請

5． 委員一致通過撥款 71,200 元，資助元朗區防火委員會舉辦火警演習／防火安全講座、防火安全宣傳花車巡遊和重陽節防止山火活動日三項活動。

元朗建立安全社區工作小組的撥款申請 - 2012/2013 年度宣傳計劃

6． 委員一致通過撥款 300,000 元資助元朗建立安全社區工作小組舉辦「元朗建立安全社區」宣傳計劃活動。

屏山鄉鄉事委員會的撥款申請

7． 委員一致通過撥款 70,000 元資助屏山鄉鄉事委員會舉辦「新春敬老聯歡會」活動。

元朗區體育會就「2012-13 年度香港足球總會乙組足球聯賽及初級組銀牌賽」元朗區代表隊財政預算的來函

8. 委員因應文委會的推薦，通過接納元朗區體育會在健身室進行訓練的建議，但要求元朗區體育會需提交補充資料，說明該會除了在球場因天雨而封閉的情況外，將在甚麼具體情況下才會安排有關的訓練改在健身室進行。

元朗區撲滅罪行委員會的修訂財政預算

9. 委員一致通過元朗區撲滅罪行委員會的修訂財政預算。經修訂後，該會於本財政年度的活動預算開支將由 559,000 元增加至 562,085 元，而區議會的撥款額則將由 546,915 元增加至 550,000 元。

元朗區公民教育委員會的修訂財政預算

10. 委員一致通過元朗區公民教育委員會的修訂財政預算。經修訂後，元朗區公民教育委員會的活動預算開支和區議會撥款額將維持不變為 310,000 元。

元朗區體育節的修訂財政預算

11. 委員一致通過元朗區體節的修訂財政預算，以及有關就「閉幕典禮暨香港國際醒獅邀請賽-香港賽馬會盃」，以及「元朗盃男女子四角籃球邀請賽-陽光盃」項目的冠名安排。委員另通過日後若有其他獲區議會撥款資助的活動須以冠名方式鳴謝贊助商，均須事先獲得財委會的通過。

2012 至 2013 年度(第 3 季)以元朗區議會撥款舉辦社區參與計劃的申請：

(1)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新團體

12. 二零一二至二零一三年度第三季共有三個新團體申請區議會撥款，並獲財委會通過他們的新團體資格。

(2) 2012 年 10 月至 12 月(第 3 季)的文藝活動、康樂及體育活動和社會服務活動的撥款申請

13. 二零一二至二零一三年度第三季文康社活動的預留撥款，以該財政年度的承擔總額為 560 萬元計算，佔預算撥款總額約 29%(即 162.4 萬元)，但實際撥款額會因應申請數額而略為調整。

14. 經討論後，財委會通過獲文委會推薦的撥款申請，以區議會撥款資助 45 項文藝活動(401,356 元)、75 項康樂及體育活動(769,363 元)及 46 項社會服務活動(409,432 元)。

元朗區議會議員聯誼基金的收支報告(截至 2012 年 7 月 6 日止)

19. 委員備悉截至上述日期，元朗區議會議員聯誼基金的總結餘為 6,651 元。

元朗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二年八月